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以电话及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林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有效。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一、2021 年度监事会作报告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和《安琪酵母

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2021年度财务决算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及2022年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计的议案

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临2022-029号”公告。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临2022-031号”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2022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

露的“临 2022-032 号”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2022 年度拟开展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管理业务的议案

为应对汇率及利率市场双向波动的市场走势，减轻或避免汇率及利率变动对公司效益的影响，拟在 2022 年度开展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管理业务。

根据目前公司出口业务的实际规模，拟在 2022 年度内继续开展累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总营业收入 50% 以内的远期结售汇业务（包括目前已发生的业务），和外汇资产、负债风险敞口 100% 以下（含 100%）的远期对应期限内的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管理业务，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业务操作。授权期限为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2022 年度拟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资金需求，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资金来源结构和期限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拟在 2022 年度继续择机进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工作。

2022 年度，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包括但不限于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相关监管部门认可的一个或多

个债务融资工具品种。单个品种注册金额不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40%，在注册额度有效期内一次或分次发行。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条件在本议案规定的范围内决定和办理与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公司管理层将根据经营状况、资金需求和市场状况灵活选择发行品种，择机发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2022 年度拟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日常生产经营中使用票据结算业务量大幅增加，为加强票据业务管理，防范资金风险，提高票据业务效率，拟在 2022 年度继续开展票据池业务。

预计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不包含湖北宏裕新型包材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度共享最高不超过 6 亿元的票据池额度，用于与所有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质押、抵押的票据累计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在上述额度及业务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实施期限为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2022 年度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为进一步增强公司对产业链合作伙伴的金融服务力度和凝聚力，打造公司类金融业务板块新的增长点，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 2022 年度融资租赁业务开展情况进行预计。

综合考虑安琪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简称：安琪租赁公司）资产负债情况、发展规划、存量业务及租金回收等情况，安琪租赁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拟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公司供应链上的往来单位（供应商、用户、OEM 合作方等）、公司总部及成员企业所在地优质企业、其他风险可控的相关公司发生融资租赁业务总额不超过其净资产总额的 8 倍（含前期已发生的融资租赁业务）。

同时，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具体融资租赁业务，授权期限为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建设生物质高值化利用中试平台项目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临 2022-033 号”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拟转让喜旺公司股权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临 2022-034 号”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柳州公司酵母抽提物生产线技术改造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临 2022-035 号”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临 2022-036 号”公告及《安琪酵母〈公司章程〉（2022 年 3 月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七、修改《公司内部审计制度》有关条款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制度（2022 年 3 月修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八、修改《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有关条款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22 年 3 月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九、注销公司分公司的议案

为优化经营管理，提高运营效率，公司拟注销下属分公司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公司，后续通过子公司安琪

纽特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分公司保障相关直销店的合规经营。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一、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二、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临 2022-041 号”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三、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有关条款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及修改后的《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 2022-037 号”公告及《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2022 年 3 月修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针对公司 2021 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和管理决策履

行监督职能，就下列事项形成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运作情况良好，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章程》，履行职责、遵纪守法、维护股东权益等方面是尽职尽责的，能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议，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各项决策合法合规，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客观反映公司 2021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利润分配政策和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公司 2021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四）公司 2021 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当年的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可靠，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五）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有内幕交易行为；涉及关联交易的有关事项，符合公平、公正原则，没有损害其他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发生。

特此公告。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3 月 29 日